

臺北市私立衛理女子高級中學學生使用行動電話辦法

109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學務會議修訂

112年08月18日服儀暨常規輔導委員會修訂

112年8月30校務會議通過

壹、目的：為維護團體秩序、安全，並使學生在校專心學習，訂定使用行動電話辦法。

貳、依據：

一、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98 年 10 月 5 日北市教中字第09838801000 號函「臺北市公私立中等以下學校訂定學生校內使用行動電話規範參考原則」。

二、本校實際狀況辦理之。

參、適用對象：放學返家時需與家長聯繫者，經家長同意後，可攜帶來校並交導師保管。
(導師僅負責保管，恕不負遺失賠償之責。)

肆、攜帶行動電話申請程序：

一、新生入學時填寫申請表且經由家長、導師簽章同意後，將申請表交給導師存查。

二、學期中更換行動電話號碼者，須重新填報申請表。

伍、使用規則：

一、使用時間：返家者放學後。

二、攜帶行動電話者進校門後即應關機，並繳交導師或住校老師保管。

三、特別情況經老師許可後使用。

陸、違規處理：

一、學生若違反使用規則，行動電話手機交由學務處或住校處處理。

二、第一次違規罰愛校服務一次，第二次違規記警告一次。其他不當使用之懲處，依學生獎懲辦法處理。

柒、本辦法經校務會議討論通過後實施，修訂時亦同。

學生使用行動電話家長同意書

高

中部

年

班 座號：

學生姓名：

國

茲已瞭解 貴校「學生使用行動電話辦法」，

同意 孩子攜帶行動電話到校，並督導其遵守使用規定。

申請電話之號碼：

持有行動電話之型號：

不同意 孩子攜帶行動電話到校。

家長（監護人）簽名：_____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臺北市私立衛理女子高級中學(國中部)學生作息時間實施要點

111.06.30校務會議通過

112.06.27校務會議修訂

112.08.30校務會議修訂

- 一、依據103年11月頒布《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108年3月14日北市教中字第1083024858號函、110年10月18日北市教中字第11030951662號函辦理。
- 二、為維護學生身心健康發展，衡酌國民中學階段學生成長生理需求，以健全身心發展、強調主動學習、提升學習品質為目的，並考量學校條件、學校特性、學校安全等因素訂定本要點。
- 三、依總綱之規定，學習節數每週三十五節，其中包含領域學習節數及彈性學習節數。其他非學習節數之活動例如：自主學習、朝會、午餐、午休、環境清掃維護等規劃如下：
 - (一) 朝會(每週一次)：星期二 07：35~07：50。
 - (二) 午餐：11：50~12：30。
 - (三) 午休：12：30~12：55，依寧靜午休原則，除經申請核准之活動外，全體同學應於教室內安靜休息。
 - (四) 環境清掃維護：
 1. 07：35~07：50 各班級視掃區狀況進行環境維護。
 2. 11：50~12：30 各班級視掃區狀況進行環境維護。
 3. 16：50~17：20 學生依照班級掃區工作分配，進行內、外掃區環境清掃工作。
- 四、學生每日在校作息時間詳如下表。
- 五、學生於非學習節數活動之參與狀況，不列入出缺席紀錄；但基於維護學生在校安全，視學生學習情節，採取適當之正向輔導管教措施。
- 六、本要點經校務會議通過，陳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臺北市私立衛理女子高級中學(國中部)作息時間表

時間	一	二	三	四	五	備註
06:00~06:30						九年級可自主學習
06:30~06:50	晨醒起床/盥洗/打掃					06:50 開宿舍門/07:10 關宿舍門 06:50~07:25 餐廳開放時間
06:50~07:35	自主規劃/早餐					
07:35~08:00	自主學習/集會					週二全校集會(操場/大禮堂)
08:00~08:50	第一節					08:50~09:00 下課時間
09:00~09:50	第二節					09:50~10:00 下課時間
10:00~10:50	第三節					10:50~11:00 下課時間
11:00~11:50	第四節					
11:50~12:30	午餐					
12:30~12:55	午休					教室午休
12:55~13:00	學習預備					
13:00~13:50	第五節					13:50~14:00 下課時間
14:00~14:50	第六節					14:50~15:00 下課時間
15:00~15:50	第七節					15:50~16:00 下課時間
16:00~16:50	第八節					
16:50~17:40	盥洗/打掃/自由活動					
17:40~18:20	晚餐					
18:20~18:50	盥洗/自由活動					18:40 關宿舍門
18:50~20:00	晚自習一					
20:10~21:20	晚自習二					
21:20~22:30	宿舍/盥洗					21:20~22:25 盥洗 21:45 關宿舍 22:30 熄大燈
22:30~23:30	就寢或夜讀(至23:30)					九年級可夜讀

備註:
 1.返家行李須於7:35前整齊放置教室前走廊，不可隨意擱置，避免造成危險。
 2.週二集會7:35須至集合地點集合完畢。

臺北市私立衛理女子高級中學(高中部)學生作息時間實施要點

111.06.30校務會議通過

112.06.27校務會議修訂

112.08.30校務會議修訂

- 一、依據教育部111年3月7日臺教授國部字第1110026379號函、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1年3月29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10034528號函、臺北市教育局111年4月7日北市教中字第1113040549號函辦理。
- 二、為維護學生身心健康發展，衡酌其成長生理需求，以健全身心發展、強調主動學習、提升學習品質為目的，並考量學校條件、學校特性、學校安全等因素訂定本要點。
- 三、依總綱之規定，學習節數每週三十五節，其中包含必選修課程、團體活動時間及彈性學習時間。其他非學習節數之活動例如：自主學習、朝會、午餐、午休、環境清掃維護等規劃如下：
 - (一) 朝會(每週一次)：星期二 07：35~07：50。
 - (二) 午餐：11：50~12：30。
 - (三) 午休：12：30~12：55，依寧靜午休原則，除經申請核准之活動外，全體同學應於教室內安靜休息。
 - (四) 環境清掃維護：
 1. 07：35~07：50 各班級視掃區狀況進行環境維護。
 2. 11：50~12：30 各班級視掃區狀況進行環境維護。
 3. 16：50~17：20 學生依照班級掃區工作分配，進行內、外掃區環境清掃工作。
- 四、學生每日在校作息時間詳如下表。
- 五、學生於非學習節數活動之參與狀況，不列入出缺席紀錄；但基於維護學生在校安全，視學生學習情節，採取適當之正向輔導管教措施。
- 六、本要點經校務會議通過，陳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臺北市私立衛理女子高級中學(高中部)作息時間表

時間	一	二	三	四	五	備註
06:00~06:30						高三可自主學習
06:30~06:50	晨醒起床/盥洗/打掃					06:50 開宿舍門/07:10 關宿舍門 06:50~07:25 餐廳開放時間
06:50~07:35	自主規劃/早餐					
07:35~08:00	自主學習/集會					週二全校集會(操場/大禮堂)
08:00~08:50	第一節					08:50~09:00 下課時間
09:00~09:50	第二節					09:50~10:00 下課時間
10:00~10:50	第三節					10:50~11:00 下課時間
11:00~11:50	第四節					
11:50~12:30	午餐					
12:30~12:55	午休					教室午休
12:55~13:00	學習預備					
13:00~13:50	第五節					13:50~14:00 下課時間
14:00~14:50	第六節					14:50~15:00 下課時間
15:00~15:50	第七節					15:50~16:00 下課時間
16:00~16:50	第八節					
16:50~17:40	盥洗/打掃/自由活動					
17:40~18:20	晚餐					
18:20~18:50	盥洗/自由活動					18:40 關宿舍門
18:50~20:00	晚自習一					
20:10~21:20	晚自習二					
21:20~22:30	宿舍/盥洗					21:20~22:25 盥洗 21:45 關宿舍 22:30 熄大燈
22:30~23:30	就寢或夜讀(至23:30)					

備註:

- 1.返家行李須於7:35前整齊放置教室前走廊，不可隨意擱置，避免造成危險。
- 2.週二集會7:35須至集合地點集合完畢。